

和平里医院中央财政支持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 展示范试点项目补助资金其他医疗设备采购项 目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010125210200019292-XM001-001

甲方（买方）：北京市和平里医院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北街 18 号

电话：010-84753073 传真：010-84753073

乙方（卖方）：北京鹏润博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拱辰南大街 42 号楼 A 座商住楼（一段）16
号

电话：010-88681720 传真：010-88681720

兹经甲方（买方）同意购进、乙方（卖方）同意出售下列货
物（设备），并按下列条款签定本订货合同：

序 号	货物（设 备）名称	生产厂家及产地	品牌型号	数 量	单 位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1	红外光灸 疗机	河南翔宇医疗设 备股份有限公司	XY-HGJ-V	1	台	200000	200000
2	熏蒸治疗 机	河南翔宇医疗设 备股份有限公司	HYZ-IIID	1	台	130000	130000



3	深层肌肉刺激仪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XY-AI-D MS-102B	1	台	200000	200000
4	医用红外热像仪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XY-RX-I	1	台	200000	200000
5	医用臭氧治疗仪	陕西金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JZ-3000	1	台	180000	180000
6	全自动酶免仪	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RANUS AE 95	1	台	510000	510000
7	医用电动病床	八乐梦床业（中国）有限公司	CA-69	18	张	55000	990000
8	呼吸机（有创）	上海德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Evita V600	2	台	242000	484000
9	血液净化设备	上海百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PrisMax CN	4	台	230000	920000
10	磁场刺激仪	武汉依瑞德医疗设备新技术有限公司	Mag TD	1	台	545200	545200
11	LED 光谱治疗仪	徐州市科诺医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KN-7000L	1	台	120000	120000



金额（大写）：肆佰肆拾柒万玖仟贰佰元整	合 计： ¥4479200.00
---------------------	---------------------

1.生产厂商及产地（生产国别）：

①红外光灸疗机、熏蒸治疗机、医用红外热像仪：生产厂商：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产地：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厂家联系人：张瑞，联系方式：13937236707，注册证号分别为：豫械注准 20192090432、豫械注准 20222200028、豫械注准 20212060183；

②深层肌肉刺激仪：生产厂商：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产地：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厂家联系人：张瑞，联系方式：13937236707，不属于医疗器械（详见附件 3 不属于医疗器械证明文件）；

③医用臭氧治疗仪：生产厂商：陕西金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产地：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咸通北路 1 号，厂家联系人：张瑞，联系方式：13937236707，注册证号：国械注准 20183091604；

④全自动酶免仪：生产厂商：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地：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聚青路 66 号，厂家联系人：金璇，联系方式：13811490028，注册证号：粤械注准 20142220140；

⑤医用电动病床：生产厂商：八乐梦床业（中国）有限公司，产地：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A-105 号地块，厂家联系人：黄蓉，联系方式：13522272389，注册证号：苏械注准 20202150



858;

⑥呼吸机（有创）：生产厂商：上海德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产地：上海市浦东新区琥珀路 229 号 3 幢 1 区，厂家联系人：房毅，联系方式：13911516242，注册证号：国械注准 20243080596;

⑦血液净化设备：生产厂商：上海百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产地：上海市金山区亭朱路 388 号，厂家联系人：郭湃，联系方式：13911150492，注册证号：国械注准 20243101882;

⑧磁场刺激仪：生产厂商：武汉依瑞德医疗设备新技术有限公司，产地：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凤凰园中路 16 号，厂家联系人：汪慧峰，联系方式：15811562133，注册证号：鄂械注准 20192092816;

⑨LED 光谱治疗仪：生产厂商：徐州市科诺医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产地：徐州经济开发区科诺大厦，厂家联系人：孙雷利，联系方式：15910808984，注册证号：苏械注准 20162091288;

乙方联系人：赵一然，联系方式：13522359615。

2.发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14 个工作日。

3.交货地点：北京市和平里医院。运费、保险费等由乙方（卖方）承担，货到甲方所在地之前的运输风险包括货物损坏、灭失等由乙方（卖方）承担。

4.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合



同总金额 100% 的发票, 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 的合同款。

5. 安装、验收与培训

(1) 乙方(卖方)派工程师与甲方(买方)有关人员一起负责验收。验收标准为: 确保购买的货物(设备)是甲方在采购时所要求达到和符合的性能指标以及配置要求, 保证甲方使用的医疗器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0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管理条例》及相关法规的要求,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医疗器械, 甲方不予验收, 按退货处理。

(2) 乙方(卖方)工程师负责免费安装调试至甲方能够正常使用。

(3) 如需要连接 HIS、LIS、PACS 等信息系统, 由乙方(卖方)承担接口费。

(4) 如需要计量检测, 由乙方(卖方)承担首次计量检测费用。

(5) 如需要性能验证, 按医院实验室要求, 进行性能验证(定性和定量), 由乙方(卖方)承担仪器性能验证终生检测及相关费用。

(6) 安装调试完毕后, 符合医疗器械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买卖)双方代表共同在验收书上签字; 在验收书签字前, 该设备不作为临床使用。

(7) 验收合格并签字后, 乙方(卖方)工程师负责对买方



的直接使用者进行免费的现场培训；培训时间为 4 小时，直到临床使用人员完全掌握为止。培训内容为设备的使用操作、日常维护保养、故障排除等技术。

6. 保修及侵权处理

(1) 本合同所规定设备红外光灸疗机、熏蒸治疗机、深层肌肉刺激仪、医用红外热像仪、医用臭氧治疗仪、全自动酶免仪、呼吸机（有创）质量保证期为 3 年，医用电动病床、血液净化设备、磁场刺激仪质量保证期为 5 年，LED 光谱治疗仪质量保证期为 6 年，从验收合格后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及更换配件等不收取任何费用，质量保证期外只收取配件费。

(2)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免费开放所有数字通讯接口及协议，数据可以导出。

(3) 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的 1-2 小时内响应，24-48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维修，维修期间负责提供备用机供甲方（买方）使用。

(4) 乙方（卖方）对设备提供终身预防性保养服务，保养时间、保养内容或范围为详见附件 2 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5) 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或损坏不在保修范围。

(6) 甲方使用乙方货物时，如被他人投诉侵权，一切后果及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

7. 特别约定：

如乙方违反与本合同连带签订的《廉洁购销合同》约定的相



关条款，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8.争议解决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时，应向甲方所在地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买方）执肆份，乙方（卖方）执壹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10.其他：附件 1：产品配置清单；附件 2：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附件 3：不属于医疗器械证明文件；附件 4：中标通知书。
以下无内容。

甲方（买方）：北京市和平里医院 乙方（卖方）：北京鹏润博达

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周建利

法人签字：赵青董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1 月 21 日

日期：2026 年 1 月 21 日



北京市和平里医院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北京市和平里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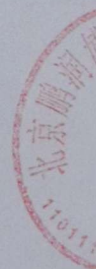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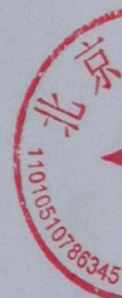
乙方：北京鹏润博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为贯彻落实中央、市关于治理商业贿赂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医院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器械及物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严格执行上级纠正购销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和治理商业贿赂的有关文件精神，必须“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的原则，深化源头治理。双方应严格执行甲方招标采购制度及有关管理规定进行购销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物资等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疗器械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疗器械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医院院长办公室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疗器械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疗器械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赵一然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门诊、医技科室等推销医疗器械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购销双方共同承诺坚决遵守不行贿、不受贿等不廉洁行为，做到廉洁自律，如出现有违法违纪行为，一经查实，除依法依规处理外，上报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乙方公司及法人代表一律进入“黑名单”，凡在“黑名单”上公布的经营公司（或生产厂家），在五年内不得在甲方经销产品。

九、本合同作为医疗器械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并从双方

市
院

达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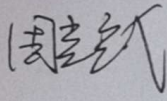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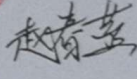
7574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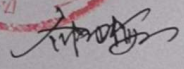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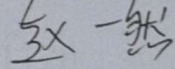
盖章之日起生效。

注：采购合同编号：11010125210200019292-XM001-001，
医用设备名称：红外光灸疗机、熏蒸治疗机、深层肌肉刺激仪、
医用红外热像仪、医用臭氧治疗仪、全自动酶免仪、呼吸机（有
创）、医用电动病床、血液净化设备、磁场刺激仪、LED 光谱治
疗仪，采购金额：肆佰肆拾柒万玖仟贰佰元整。

甲方（盖章）：北京市和平里医院 乙方（盖章）：北京鹏润博达
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2026 年 1 月 21 日

2026 年 1 月 21 日

和平里

鹏润博达

